宿迁市政府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采购单位（全称）：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蔡实验学校（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全称）：宿迁开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1、服务地点：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蔡实验学校

2、服务单位性质：公办小学

4、服务年限：一年

5、服务费用：（大写）叁拾陆万玖仟元整，小写（￥369000.00 ）。

6、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10%作为预付款；剩余服务费由采购人根据考核结果实际发生的费用按季度支付，即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的次月始每月15日前，乙方凭正式发票到甲方办理结算手续。（注：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每季度付款额=（成交金额-预付款）/4-每期考核后扣除的处罚、赔偿服务。

7、乙方委派：周 建（姓名）；证书编号：保安员三级1710000000707813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蔡实验学校安保服务项目保安队长。

二、委托管理事项及技术要求

（一）用工人数及人员要求

1. 用工总人数：共9名保安人员，其中1名兼任保安队长。

2. 服务范围：

校园安保服务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学校各个出入口及整个区域内24 小时安全值班管理、安保监控执勤、来访人员及车辆进出登记管理、车辆管理、夜间安保巡逻、上放学协助交通秩序疏导、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及学校交办的临时工作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 人员要求：

3.1. 保安队长：高中及以上文化，其中保安队长要求持有三级以上保安证书，具备管理保安队伍的各项素质及相关安防管理经验；具备处理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的能力；能够做到上传下达，令行禁止；定期组织安全和消防演练，制定应急预案；根据派驻单位实际情况，定期对所属队员进行各种训练和消防演练，规范行为和服务意识。

3.2. 保安队员：均经过公安机关政治审查，取得保安职业执业证书，接受过安全保卫或相关训练，能正确使用各类消防、物防、技防器械和设备，熟悉各类治安事件和灾害事故的应急预案。形象良好，言谈举止端正，思想活跃，工作态度积极，岗位上尽职尽责。有一定服务意识，训练有素，责任心强。

（二）主要职责及服务规范

1. 中标单位：主要是人员选派和业务培训。

保安公司对招录的学校专职安保员，必须按照《保安服务操作规程和质量控制》的要求，进行岗前业务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队列训练、基本礼仪、工作职责和任务、岗位纪律及门卫、巡逻、安全检查勤务操作规程、消防器材使用等，迅速掌握应知应会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不断提高保安员的勤务水平，培训合格正式上岗后，进行素质培训，由相关部门发放上岗证书。要为保安人员配备统一最新保安制服。

2. 服务范围：校园安保服务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学校各个出入口及整个区域内24 小时安全值班管理、安保监控执勤、来访人员及车辆进出登记管理、车辆管理、夜间安保巡逻、上放学协助交通秩序疏导、突发应急事件处理及学校交办的临时工作等。

2.1 校园各个出入口24小时安全值班管理。着统一服装，挂牌上岗，必要时佩戴安防装备。值班室干净整洁物品摆放有序。服务文明，履职尽责。交接班要按规范进行，严禁私自调岗、脱岗。

2.2 静校期间、周末及夜间巡逻原则上每小时一次，重点部位、重点时间以及特殊时段要加强巡逻，及时发现和处理不安全隐患。要保证财产安全，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要掌握监控设备和周界报警设备的操作使用。巡逻时使用电子巡更设备作为签到记录。

2.3 协助做好上放学期间校门口的交通秩序维持和疏导。对不按规定接送上放学的及时劝导。对校门口的车辆停放做好管理，保证整齐、有序。对校门口实行“三包”（即包安全、包卫生、包秩序）。对门前散发的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广告、临时经营摊位等的管理。

2.4 对外来人员或车辆进入校园要进行登记，待取得被访人同意后方可进入校园。未经许可，严禁私自放入校园，每发现一例，按照考核办法进行处罚。外来车辆原则上不准进入校园，特殊情况除外。

2.5 上班期间配合学校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维护校方门口正常秩序。严格物品出入盘点制度，大件物品出门必须凭《物品出门证》，经核对无误后方可放行；正常教学期间，师生需凭有效出入证明方可放行。

2.6 制定紧急事故处理预案，至少包括火灾、水灾、安全疏散、突发事件等。遇到突发事件，能做出快速、正确的反应，按照规定及时上报和处理。协助公安部门等做好联防联控及调查等工作。

2.7 在甲方举办重大活动或承办赛事期间，乙方所聘人员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统一调配，确保活动圆满完成。必要时，可临时增派人手。

2.8 学校宣传、通知等展牌、靠牌、公共部位横幅、张贴物的日常摆放和收纳管理；双休日、节假日学校公共资源对外开放进出人员的管理等。相关值班、巡逻、执勤等要做好记录备查。

3. 其他要求

（1） 爱护公共财物，勤俭节约，尽职尽责，遵纪守法，保证质量。

（2） 以上人员均须持有健康证，无重大疾病和传染病。上岗前需向甲方提供健康证和保安证原件。

（三）人员管理及处罚办法

1. 当班人员必须着统一制式保安服，佩戴有效证件，注意自身形象、仪表、礼节等，严格执行工作时间，遵守工作职责。如有擅离岗位或者规定时间未到岗的一次罚款 100 元，说而不改的建议辞退。

2. 工作人员上班期间不得饮酒、睡觉或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如有违反发现一次罚款 100 元，造成不良影响的建议乙方辞退、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乙方责任。

3. 上班期间认真履职，不与校外闲散人员交往，更不得让闲散人员进入值班室或校园，如有违法每发现一例扣100元，说而不改的建议辞退。

4. 安保人员严格按照校方规定执行安保职责，上班期间严格履行师生外出手续，做好登记，严禁学生私自外出。因管理不善每人次扣50 元，造成严重后果的承担全部责任。

5. 上班期间要自觉维护自身良好形象，以全局角度做好校外人员的随意进出、无理取闹和挑衅滋事等违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反规定的行为，不得无故与师生及家长发生冲突，发现一次扣 100 元，造成恶劣影响的建议辞退。

6. 如由于工作严重失职为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损失额在1000 元以下的，由乙方负责协调补偿；损失价值在1000 元以上的，报公安机关立案按司法程序处理。如乙方保安员监守自盗甲方财物，由甲乙双方协商或报公安机关立案追还赃物，一切经济损失由直接责任保安员承担支付。

7. 因乙方管理不力，造成校园重大安全事故、环境混乱等，或因值班到岗不到位被上级领导或报纸、电视等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每次从服务费中扣除1000 元，造成严重恶劣影响的解除合同，剩余服务费用不发，同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及区招标办。

8. 被校长室、书记室公开批评的，每次从月劳务费中扣除100 元，造成恶劣影响的，解除聘任合同，剩余的承包费不发；被总务处、教导处、政教处、办公室批评的，每次从月劳务费中扣除 50 元。屡教不改的，解除聘任合同。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1. 对乙方的管理实施监督检查，每月全面进行一次考核评定，考核小组由分管领导、办公室、总务处、政教处、年级组人员组成。对发现的问题以图片的形式向乙方反馈并经乙方签字后按奖惩办法计入考核档案，并与金额挂钩，从服务费中扣除。

2. 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及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3. 遇学校组织开展或承办大型活动，开展延迟服务等活动，乙方必须无条件协调配合，甲方有权安排乙方人员进行临时性工作调配，乙方人员要服从安排，认真履职，确保活动圆满完成。甲方安排当班在岗人员不额外支付补助费用，非当班在岗人员临时性加班，可根据工作量，适当予以加班补助。费用由乙方公司统一领取计发。

4.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聘用人员支付合法劳动报酬和提供必要劳动待遇的权利，凡因工资待遇引起的纠纷甲方概不负责。

5. 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服务提供建议并进行日常监督，督促乙方落实或者完善其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如发现乙方服务人员有不良行为时，有权批评教育并督促其改正，将其表现及时通知乙方，并计入个人诚信档案。如发现服务人员屡教不改，责令乙方辞退并重新招聘人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负责提供所聘用人员安保制服，工作牌证，应在完成必要的培训后持证上岗。在本合同期内，做好现场员工的管理工作，如发生问题，乙方应积极妥善解决。

2. 乙方向甲方提供各岗位职责和工作标准、各类突发事件处理方案，每月应至少一次参加甲方组织的工作行政例会，对管理服务中存在问题进行协商，并对所聘任人员应定期开展培训和管理。

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要求和管理规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对违反法规政策的行为及时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通报甲方。

乙方人员工资、各项福利待遇、社会保险等均与甲方无关，由乙方全权负责承担，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不得发生因此类项目造成的上访等现象。乙方及乙方人员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及给他人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独立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提供的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或违反甲方各项规章制度的，乙方应当于甲方提出更换要求之日起于 3 日内更换合格人员。如未能按照约定时间完成，相应人员工资在应付款项中扣除。

五、双方特殊约定

1. 人员工资、福利待遇、保安服、社会保险等费用甲方已含在招标报价中，乙方投标视为完全知晓上述费用，中标价已包含上述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或取消。

2. 乙方应明确所聘人员上班工作时间，并向甲方报备，须保证在合同约定范围内管理服务工作，如造成甲方相关工作滞后或影响甲方工作开展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所涉及的相关费用。

3. 在甲方举办重大活动或承办重大赛事期间，乙方所聘人员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统一调配，确保活动圆满完成。

六、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合同的义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次1000 元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继续赔偿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守约方可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

3.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4.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七、考核办法

详见附件。

八、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含附件）、中标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投标人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采购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处各一份。十、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十一、词语涵义

（一）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三）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服务的一切设备、机械、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五）甲方:采购单位，即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蔡实验学校。

（六）乙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

（七）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二、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十三、付款

（一）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乙方应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安保服务。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1.发票;2.合同。

十四、伴随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主要包括：

（一）服务现场；

（二）提供服务和服务所需的工具；

（三）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服务实施运行监督，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服务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十五、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最新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十六、误期赔偿

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或未提供服务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服务合同价的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十七、不可抗力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遇重大政策调整。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八、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十九、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十、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二十一、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宿迁市人民路19号	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小家电产业园西区A12栋标准厂房
法定（授权）代表人：李长锋	法定（授权）代表人：陶建
联系人：李长锋	联系人：陶建
联系电话：13585267098	联系电话：18951599895
2021年9月24日	2021年9月24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